

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%，属于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况。

●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询证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（2015 年 7 月 2 日、3 日、6 日）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%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有关规定，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1、经公司自查，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，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
2、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询证，截至目前，公司、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

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三、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

本公司董事会确认，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，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四、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

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、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，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网站、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，充分了解投资风险，谨慎、理性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7月7日